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DCT)3/PRO/10/1/1

電話 Telephone: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致： 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非本地課程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非正規課程私立學校的校監及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全港學校暫停面授課堂安排

繼政府早前先後宣布所有幼稚園及小一至小三班級暫停面授課堂及校內活動至本年12月6日，政府於昨天(11月29日)宣布，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繼續惡化，全港幼稚園及中小學(包括特殊學校及提供非本地課程學校)將在本年12月2日(星期三)起暫停的面授課堂及校內活動，直至學校的聖誕假期開始。至於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一般稱為補習學校)則暫停所有級別的面授課堂兩星期至12月15日止。

學習及考試安排

我們理解業界和家長十分關心疫情下有關小學呈分試及中六學生快將面對公開考試等安排。學校可按校本需要考慮安排小六學生回校進行呈分試，以及中六或須於本學年參與海外公開考試的班級回校上課以準備公開考試或進行校內考試。考試或面授課堂須以半日制形式進行，回校出席面授課堂或進行考試的學生的總人數以學校最高限額的六分一的學生為限。

學校必須嚴謹遵從各項衛生防護措施，在校園內所有人士須時刻戴上口罩，亦須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在校舍出入口為師生量度體溫等，以保障師生健康。我們要求學校嚴謹遵照教育局發出的「學校健康指引」及衛生防護中心的《預防2019冠狀病毒病給學校的健康指引》。由於疫情出現繼續惡化的趨勢，請學校在這期間不要安排需要

學生脫下口罩的活動。如有學生因身體狀況或其他原因未能佩戴口罩，學校可採用其他預防措施，例如為學生佩戴口罩或防飛沫帽等，以保障學生的個人衛生。在進行上述考試時，學校亦須採取適當的衛生防疫措施，包括座位之間要有適當距離、學生佩戴口罩、量度體溫、避免人群聚集等。學校可參考衛生防護中心的相關指引及盡量參照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為2020年香港中學文憑試制定的考試安排，有關考試安排可瀏覽考評局網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PR/Press_release_HKDSE_late_exam_and_precautionary_measures_chi_updated_20200415.pdf

若個別家長對考試及面授課堂安排有所顧慮，可考慮讓子女留在家中，而學校應彈性地處理學生告假／缺席事宜。

暫停面授課堂行政安排

除上述情況學校可考慮安排學生回校，所有學校須暫停面授課堂及校內活動。在這期間，學校應採取以下的行政安排：

- (i) 學校須如常保持校舍及宿舍(如適用)開放，讓家中缺乏人照顧的學生返回學校或宿舍(如適用)，並要確保學生之間有足夠社交距離。學校亦須安排教職員當值，處理校務、回答家長查詢，及照顧已回校的學生。在人手安排方面，應以適量和適切為原則，而回校當值的教職員，亦應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做足防疫措施。如回校的學生超過一名，亦應協助他們保持適當距離；
- (ii) 為減少社交接觸和人群聚集，學校在現階段不應舉行大型活動，如家長日，開放日，入學面試，校園參觀或畢業禮等。學校如需要舉行會議，應以網上/電話會議代替面對面的會議；
- (iii) 學校可以運用其他模式，讓兒童在家中學習，幫助他們保持對事物的好奇心和學習的動力。就此，教育局提醒學校和家長，應避免讓幼兒長時間使用電子屏幕產品，並提示幼兒在使用產品期間，讓眼睛適當休息。因此，原則上，實時網上授課形式的電子學習不適用於幼稚園。教育局在本年5月10日向全港幼稚園發出函件¹，分享了一些支援幼稚園學生在家學習的原則和策略，供學校作參考；
- (iv) 學校應啟動已制定的校本應急計劃（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告

¹ https://www.edb.gov.hk/attachment/tc/edu-system/preprimary-kindergarten/about-preprimary-kindergarten/KG%20Letter%20and%20Annex_C_20200511_Final.pdf

第 9/2015 號)，在暫停面授課堂期間，採取應變措施及作出各項安排，包括調整校內和校外活動、校車服務等，並與家長緊密溝通；

- (v) 學校應提醒家長採取預防 2019 冠狀病毒病及流感措施及留意子女的健康情況。學生應避免前往人多擠迫、空氣流通欠佳的地方，並須保持均衡飲食、恆常運動及充足休息以增強免疫力；及
- (vi) 如教職員或學生有任何身體不適（即使徵狀非常輕微），不應回校及應盡快向醫生求診，以及早獲得適切診斷和治療。

學校應保持校園環境清潔衛生。本局亦促請學校按照衛生署指示及本局早前發出的指引做好衛生防護措施，並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服務主任（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保持緊密聯絡。

教育局局長

（劉穎賢



代行)

2020 年 11 月 30 日